

大连理工大学建设工程学部文件

建工部发【2020】11号

关于建设工程学部内设机构调整的通知

各学院（系、中心）、研究所，海岸和近海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，土木水利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：

经广泛征求意见，建设工程学部党委会、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，调整建设工程学部内设机构，成立港航与海洋工程学院（包括海洋工程研究所、港口与近海工程研究所和深海工程研究中心）。原直属建设工程学部的深海工程研究中心不再独立设置。除海洋工程研究所、港口与近海工程研究所外，原水利工程学院的其他各研究所组成调整后的水利工程学院。

